

物理科学与技术学院（核科学与工程技术学院）全体教师：

按照学校校院两级改革方案，根据学院发展规划及各系、中心实际情况，逐步完善各系、中心负责人换届及人员定编，现启动物理系系主任换届工作，特面向全院教师选聘。

通知如下：

一、岗位设置

物理系 系主任 1 名

二、岗位职责和任职条件

（1）岗位职责：

- a、做好物理系教学、科研、拔尖学生培养、学术交流等各项工作，并协调与各系之间的合作；
- b、做好物理系各项工作的布置、实施、督促、落实工作；
- c、完成学院安排的其他工作

（2）任职条件

- a、坚决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热爱党的教育事业，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牢固树立“四个意识”，严格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爱岗敬业，师德师风良好，为人公道正派，敢于坚持原则，清正廉洁；
- b、热心学院公益活动，有时间和精力投入学院管理工作，具有选聘岗位所需的组织、管理、协调能力，大局意识、服务意识强，有团结协作和奉献精神；
- c、近 5 年科研成果突出、教学工作量饱满；

d、具有国际视野、博士学位、正高职称、年龄在 45 岁以下（年龄统计时间为 2018 年 11 月 1 日）

三、工作程序

1、凡符合任职条件者请填写申报表格并于 2018 年 11 月 23 日中午 12 点之前送至学院党政办公室，联系人：袁老师，吴老师；联系电话：85412323。

2、组织考察：由学院确定考察候选人，并按照有关程序对候选人进行组织考察。

3、人选确定：根据组织考察情况，学院党政联席会议研究决定拟聘人选。

4、任前公示：对拟聘人选进行为期 5 个工作日的公示。

5、学院聘任：根据公示结果，学院正式行文聘任。

请在规定时间内将应聘人亲笔签字的纸质申报表交至学院党政办公室，并同时将申报表电子版发至学院邮箱 physics@scu.edu.cn。